**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**

致广州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：

我公司参加参与大湾区体育中心整体运营合作方招选（项目编号为GZ7EY624GD1005598 ）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，特此声明。

若在招选过程中发现我公司近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有重大违法记录的，我公司将承担因此引起的一切后果。

意向合作方：（盖章）

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：（签字或盖章）

响应日期：2025年 月 日